

北京弘高创意建筑设计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控股股东及一致行动人所持部分股份 被司法划转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北京弘高创意建筑设计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1年3月12日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中登公司”）系统查询，北京弘高中太投资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弘高中太”）持有的156,603,710股，占公司总股本1,025,800,523股的15.27%，因质押式回购交易违约于2021年1月28日10时至2021年1月29日10时在京东网司法拍卖网络平台上进行第二次公开拍卖，因无人应拍而流拍，详见《公司关于持股5%以上股东所持公司部分股份将被司法拍卖的进展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13）。目前已将弘高中太所持上述股份于2021年3月12日以以物抵债方式至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安信证券”）名下。具体情况如下：

一、股东权益变动情况

本次权益变动前，弘高中太持有公司248,363,383股，占公司总股本24.21%，北京弘高慧目投资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弘高慧目”）持有公司171,752,254股，占公司总股本16.74%，弘高慧目及弘高中太合计持有公司420,115,637股，占公司总股本40.95%。本次权益变动后，弘高中太持有公司91,759,673股，占公司总股本8.95%，弘高慧目持股数不变，弘高慧目及弘高中太合计持有公司263,511,927股，占公司总股本25.68%，共计持股比例下降15.27%。

公司于2020年12月19日披露了《公司关于股东持有部分股份被司法划转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53），安信证券于2020年12月17日将弘高慧目持有

的 31,180,400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3.04%，以物抵债方式至安信证券名下。目前安信证券持有公司股份合计 187,784,110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18.31%。

二、其他相关说明及风险提示

1. 本次股份权益变动后，一致行动人弘高慧目与弘高中太控股股东地位不变，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。

2. 截止目前，弘高中太及弘高慧目所持公司股份仍处于冻结或轮候冻结状态，股份属于首发限售股。上述司法划转的公司股份性质仍为首发限售股。

3.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《中国证券报》《证券日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，公司信息均以上述指定媒体披露的公告为准，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决策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中登公司持股 5%以上股东每日持股变化明细及名单。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弘高创意建筑设计股份有限公司

2021 年 3 月 13 日